

附件 3: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信阳市城市水务中心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	信阳市城市水务中心信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度、2026 年度“厂—网—河”一体化运维项目	
	项目金额	9297135.41 元/年	
	供应商名称	信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	陈绪远	手机号码 13903761049
	职称	高级	
	工作单位	市支中心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根据信政办〔2024〕52号要求：“中心城区厂网河一体化运维设施待运维合同到期后，将运维管理权整体移交榕集团公司”。榕集团公司负责中心城区供排水一体化投资融资、建设、运维、养护，统筹供排水一体化建设和专业化运维，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：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</p> <p>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榕公司进行，由信阳城发水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工作。</p>		
专业人员签字	陈绪远	日期: 2024 年 11 月 8 日	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，正楷手工填写。